

# 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者勞動參與狀況性別分析

高齡化之勞動市場結構性問題，將衝擊經濟長期穩健成長，因此，研析宜蘭縣的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參與情形，便可先行掌握縣內勞動力概況，以協助面對無法扭轉的勞動力高齡化趨勢，使劣勢轉為優勢，俾利經濟持續發展。

## 壹、前言

宜蘭縣中高齡人口(45-64 歲)將成為勞動市場的主流群體，續留就業中的中高齡者、協助中高齡失業者就業、開發及運用非勞動力<sup>1</sup>中的中高齡者或已退休之高齡(65 歲以上)者，為目前政府推動之政策。

本文主要運用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相關資料進行分析，以作為了解近五年宜蘭縣生理性別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sup>2</sup>之情形，進而提供政策執行及調整之參考。

## 貳、宜蘭縣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勞動參與狀況

### 一、宜蘭縣中高齡、高齡勞動力人口皆逐年上升

民國 109 年宜蘭縣中高齡民間人口<sup>3</sup>為 13.8 萬人、高齡民間人口為 7.7 萬人，各占宜蘭縣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 34.91%及 19.44%，已高於臺灣地區平均數分別為 34.55%及 18.17%，顯見宜蘭縣人口趨於老化之事實。

---

1 非勞動力：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不屬於勞動力之民間人口，包括因就學、料理家務、高齡、身心障礙、想工作而未找工作且隨時可以開始工作及其他原因等而未工作亦未找工作者。

2 勞動力：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者及失業者。

3 民間人口：係指 15 歲以上本國人口扣除武裝勞動力（現役軍人）、監管人口與失蹤人口，包括勞動力與非勞動力。至於外籍人士、外勞及尚未取得中華民國國籍之外籍配偶等，則非本國人口。

民國 109 年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人數為 10.2 萬人，較 105 年 9.4 萬人增加 0.8 萬人或 8.5%，表示近五年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呈現逐年成長趨勢。(詳表 1)

## 二、宜蘭縣男、女性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參與率之消長

民國 109 年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參與率<sup>4</sup>(以下簡稱勞參率)計 47.44%，其中，中高齡勞參率計 68.2%，較民國 105 年上升 4.6 個百分點；男、女性勞參率分別為 81.1%、55.2%，兩性差距 25.9%，較民國 105 年縮小了 3.6 個百分點。近 5 年宜蘭縣中高齡勞參率兩性皆大致呈逐年增加趨勢，尤其是女性中高齡勞參率增加 6.5%，增幅是男性 2 倍多；惟男、女性近 5 年差距平均在 28.7 個百分點以上，顯示宜蘭縣女性中高齡勞動力仍有成長的空間。(詳圖 1)

至於宜蘭縣高齡勞參率部分，民國 109 年為 11.0%，近 5 年呈現先升後降情形，但大致仍呈現微升趨勢。男性近 5 年高齡勞參率走勢同於兩性合計結果，民國 109 年高齡勞參率 17.3%，略高於民國 105 年 0.9 個百分點；女性近 5 年高齡勞參率起伏不定，民國 109 年高齡勞參率 5.6%，較民國 105 年些微增加 0.6 個百分點。(詳圖 2)

以台灣地區 109 年高齡勞參率為 8.8%，男、女性高齡勞參率各為 13.8%及 4.6%來看，宜蘭縣高齡勞參率表現並不差，惟與其他國家高齡勞參率比較，民國 109 年同屬亞洲國家的南韓以 35.3%居於首位，鄰國日本則為 25.5%，依此可見宜蘭縣高齡勞參率仍尚有努力空間。(詳表 2)

---

4 勞動力參與率：勞動力占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之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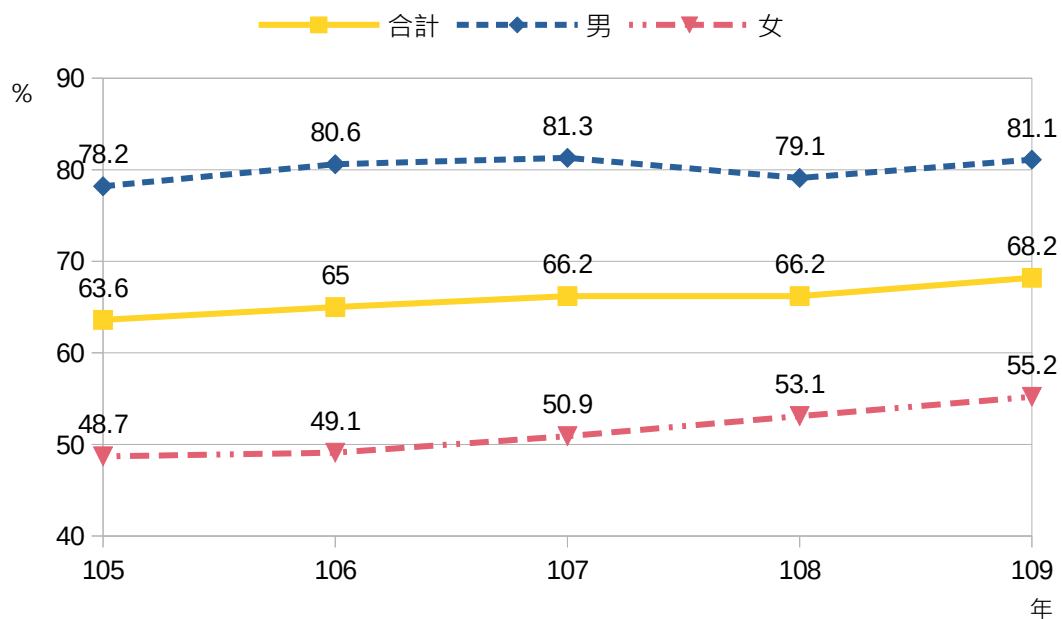
表 1 宜蘭縣近五年中高齡及高齡人力資源狀況

單位：千人

年別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										
	45-64(中高齡)民間人口						65 歲以上(高齡)民間人口				
	總計	勞動力			非勞動力	總計	勞動力			非勞動力	
		合計	就業者	失業者			合計	就業者	失業者		
105 年	395	136	87	83	3	49	66	7	7	0	59
106 年	394	137	89	88	2	48	69	8	8	0	61
107 年	395	138	91	89	2	47	71	9	9	0	65
108 年	394	138	91	89	2	47	74	9	9	0	65
109 年	395	138	94	91	3	44	77	8	8	0	69
109 年較 105 年增減數	0	2	7	8	0	-5	11	1	1	0	10
109 年較 105 年增減%	0	1.5	8.0	9.6	0	-10.2	16.7	14.3	14.3	0	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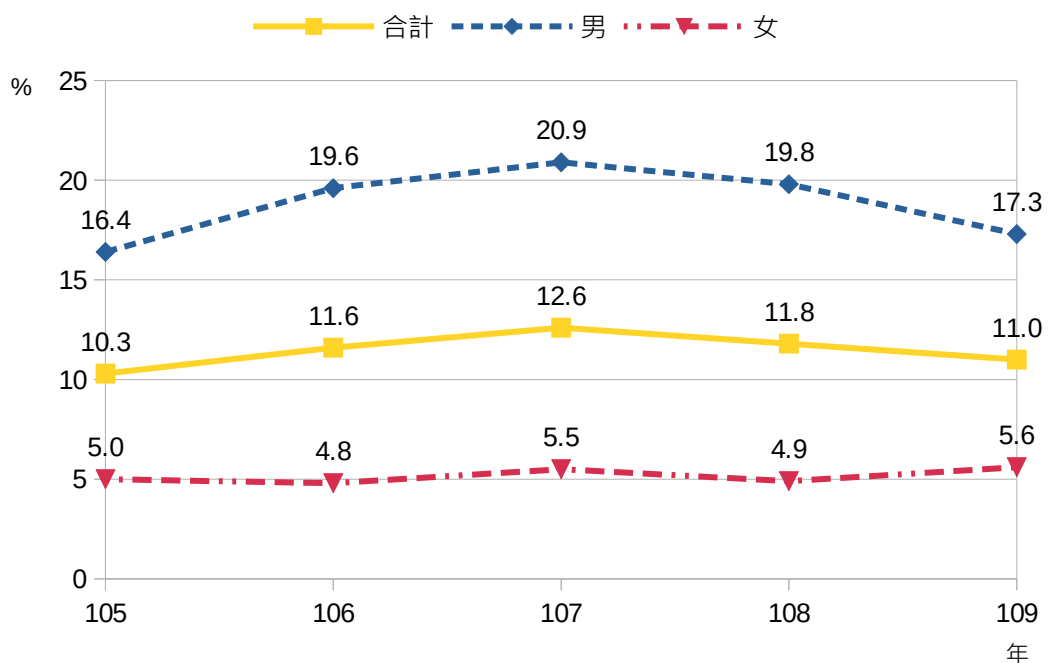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說 明：因四捨五入致細項加總與總數不合。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圖 1 宜蘭縣兩性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圖 2 宜蘭縣兩性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表 2 我國與重要他國 2020 年勞動力參與率-按年齡分

單位：%

項目別	中華民國	南韓	新加坡 (3)	香港	日本	美國	加拿大	法國	德國	義大利	英國	挪威	丹麥	瑞典
總計	59.1	62.5	68.1	59.6	62.0	(1)61.7	64.1	54.5	61.6	48.5	(1)63.5	63.8	62.0	(4)73.3
15~19歲	9.4	7.2	13.8	7.3	19.2	(2)34.5	47.8	13.7	30.0	6.2	(2)40.2	38.6	47.5	33.6
20~24歲	59.0	46.0	56.0	57.3	75.0	69.3	73.9	60.0	70.7	40.9	74.7	71.4	71.6	69.8
25~29歲	92.6	73.5	90.4	88.8	90.3	81.2	84.4	84.1	85.3	65.3	87.4	85.1	80.7	85.0
30~34歲	92.7	79.3	92.3	86.9	86.9	81.6	86.7	86.6	88.7	75.7	88.2	86.9	86.1	90.5
35~39歲	89.6	76.9	90.4	83.8	86.1	82.4	86.7	87.0	89.2	78.9	87.6	89.0	86.7	92.3
40~44歲	84.6	78.2	89.0	82.1	87.8	82.1	87.3	88.5	89.4	79.8	88.0	85.8	88.6	93.4
45~49歲	84.1	79.9	87.4	80.8	88.5	82.2	87.3	88.6	89.1	78.9	87.2	86.1	89.3	94.0
50~54歲	75.2	78.6	82.2	77.8	87.6	79.1	85.0	86.2	87.9	77.1	85.4	83.2	87.0	92.5
55~59歲	57.6	74.5	75.9	68.1	84.1	72.1	75.4	77.5	83.7	69.1	76.5	81.8	84.2	90.8
60~64歲	37.7	62.5	65.0	47.4	73.1	57.1	55.4	35.4	62.8	43.0	57.8	66.2	63.4	73.4
65歲以上	8.8	35.3	30.1	12.1	25.5	19.4	13.8	3.4	7.4	5.1	10.7	10.5	8.5	(5)19.0

資料來源：勞動部統計資料表。

- 說明：(1)係指 16 歲以上之勞動力參與率。  
 (2)係指 16~19 歲之勞動力參與率。  
 (3)新加坡為每年 6 月定居居民勞動力參與率。  
 (4)係指 15~74 歲之勞動力參與率。  
 (5)係指 65~74 歲之勞動力參與率。

### 三、宜蘭縣中高齡者、高齡者就業及失業情況

民國 109 年宜蘭縣就業者<sup>5</sup>共計 23.4 萬人，男性就業者 13.3 萬人、女性就業者 10.2 萬人，相較 105 年，男性就業人數增加 0.4 萬人或 3.1%、女性就業人數增加 0.9 萬人或 9.7%。按年齡觀察，中高齡及高齡就業者 9.9 萬人，較 105 年增加 0.9 萬人或 10%。(詳圖 3)

<sup>5</sup> 就業者：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從事有酬工作者，或從事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至於民國 109 年宜蘭縣失業者<sup>6</sup>共計 0.9 萬人，失業率<sup>7</sup>3.9%，男性失業率 4.2%、女性失業率 3.5%，失業者與 105 年相比無增減，惟男性失業率下降 0.3%、女性失業率上升 0.3%，不變的是男性失業率皆高於女性，平均相差 0.96%。(詳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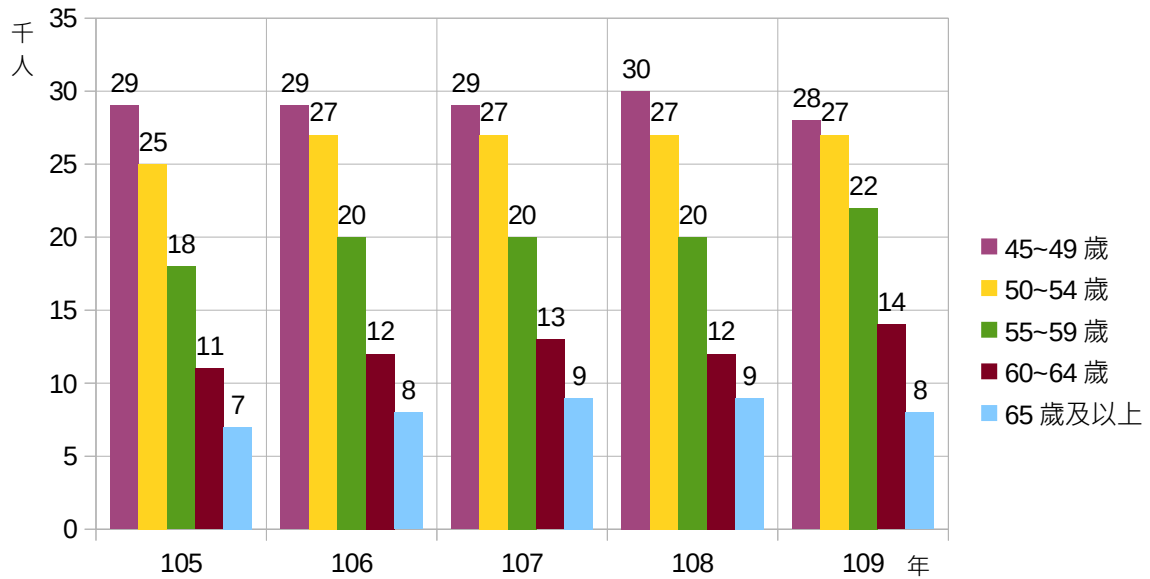
倘按年齡結構及性別因素觀察，民國 109 年宜蘭縣中高齡失業率 2.8%，中高齡男性失業率 4.1%、中高齡女性失業率 0.9%，尤其以 55~59 歲組別失業率 4.1%為最高，且該組男性失業率 6.5%，與女性失業率相差 6.1%為最懸殊；與民國 105 年相比，宜蘭縣中高齡失業率下降 1.0%，中高齡男性失業率下降 1.3%、中高齡女性失業率下降 0.3%，而於該年 55~59 歲及 60~64 歲組別之失業率皆為 5.6%併位最高，55~59 歲組男性失業率為 7.8%為中高齡男性中最高，與女性失業率相差 6.4%。(詳表 4)

依上揭統計結果，宜蘭縣男性失業率高於女性之外，男性中高齡者失業率亦高於女性中高齡者；按臺灣地區 109 年失業者之失業原因，中高齡者失業原因首為「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次為「對原有工作不滿意」，再次之為「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且兩性排序皆同，而高齡者失業原因首為「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次為「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退休」並未成為中高齡者或高齡者失業的主因。

---

6 失業者：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1)無工作；(2)隨時可以工作；(3)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此外，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7 失業率：失業者占勞動力之比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圖 3 宜蘭縣近 5 年中高齡及高齡就業者依年齡分布情形

表 3 宜蘭縣近 5 年就業、失業統計表

單位：千人

年(民國)	就業者	男性 就業者	女性 就業者	失業者	男性 失業者	女性 失業者	失業率	男性 失業率	女性 失業率
105	221	128	93	9	6	3	4	4.5	3.2
106	228	132	96	9	6	3	3.8	4.1	3.4
107	233	134	99	9	6	3	3.8	4.1	3.3
108	233	132	101	9	6	3	3.7	4.3	3
109	234	132	102	9	6	4	3.9	4.2	3.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

表 4 宜蘭縣近 5 年中高齡者、高齡者失業率統計表

單位：%

年別	總計	男	女	45 ~ 64 歲															65 歲及以上		
				合計	男	女	45~49歲			50~54歲			55~59歲			60~64歲			合計	男	女
							小計	男	女	小計	男	女	小計	男	女	小計	男	女			
105	4.0	4.5	3.2	<b>3.8</b>	5.4	1.2	2.4	2.7	1.9	3.5	5.5	0.4	5.6	7.8	1.4	5.6	7.6	1.1	-	-	-
106	3.8	4.1	3.4	<b>1.7</b>	2.0	1.2	1.8	2.0	1.5	1.8	2.1	1.4	1.6	1.8	1.1	1.6	2.4	-	-	-	-
107	3.8	4.1	3.3	<b>2.6</b>	2.9	2.2	3.2	3.3	3.2	1.8	2.4	0.8	3.1	3.6	2.3	2.2	2.1	2.6	<b>0.1</b>	0.2	-
108	3.7	4.3	3.0	<b>2.6</b>	2.8	2.4	1.6	1.5	1.8	2.7	4.4	0.0	2.6	3.7	0.7	4.7	0.4	13.8	<b>1.3</b>	1.6	-
109	3.9	4.2	3.5	<b>2.8</b>	4.1	0.9	1.8	2.4	1.2	2.2	3.0	1.1	4.1	6.5	0.4	3.7	5.2	0.2	<b>1.1</b>	1.3	0.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

#### 四、宜蘭縣非勞動力狀況

自本文表 1 觀察，民國 105 年至 109 年間，宜蘭縣中高齡非勞動力逐年下降，減幅 10.2 個百分點，惟高齡非勞動力逐年上升，增幅 17.0 個百分點，表示宜蘭縣 65 歲以上民間人口逐年增長之餘，高齡非勞動力也逐年遞增。

宜蘭縣未參與勞動原因以「高齡、身心障礙」為最多，民國 109 年共計 6.6 萬人、占 43.34%，受高齡化影響，近 5 年來以高齡、身心障礙之因未參與勞動者，已增加 0.5 萬人、上升 6.54 個百分點。(詳表 4)



表 5 宜蘭縣近 5 年非勞動力之未參與勞動原因

年別	總 計		想工作而未找工作 且隨時可以開始工 作		求學及準備升學		料 理 家 務		高齡、身心障礙		其他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105	165	100	1	0.37	38	22.98	46	28.15	61	36.80	19	11.35
106	157	100	1	0.46	35	22.32	44	28.13	60	38.01	17	11.07
107	153	100	1	0.48	35	22.93	42	27.40	59	38.70	16	10.49
108	152	100	1	0.85	32	20.87	37	24.52	64	42.02	18	11.75
109	151	100	1	0.87	30	19.86	36	24.00	66	43.34	18	11.9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

說 明：其他項目包括傷病或健康不良、提早退休而賦閒等原因。

### 參、宜蘭縣政府勞工處因應措施

我國少子女化及高齡化幾乎已成為不可逆之問題，勞動力缺口成為我們必須共同面對的挑戰，為因應勞動人口高齡化之必然，勞動部業於 109 年 12 月 4 日開始實施「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而「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施行細則」、「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辦法」、「失業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辦法」、「退休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再就業補助辦法」、「地方政府成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補助辦法」及「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獎勵辦法」計 6 部相關子法亦同步施行，身為地方政府勞動主管機關，宜蘭縣政府勞工處亦配合相關法令之宣導及執行。

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民間人口逐年上升，惟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的勞動力參與率相較其他高齡化國家卻是遠遠落後，從統計數據來看，宜蘭縣女性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尚待開發，而減少男性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失業率亦是重要課題，檢視因高齡、身心障礙或料理家務等原因而未參與勞動者占了半數以上，是以為協助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繼續就業或再就業，宜蘭縣政府除了設置就業服務臺

提供單一窗口就業媒合服務外，還舉辦多元化的求職徵才活動，以配合不同族群屬性需求而提供適性就業的客製化服務；另辦理多樣化職業訓練課程，包括失業者職業訓練班、照顧服務員專班、家事服務職前訓練班、身心障礙者專班式職業訓練等，並提供支持性服務計畫、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期以滿足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多方面所需。

此外，為符應企業經營所需人力，宜蘭縣政府與羅東就業中心合辦雇主座談會，傾聽在地企業想法及需求，並將政府現行法令及僱用銀髮者之相關優惠措施提供予雇主，盼透過交流能破除職場對中高齡或高齡者之刻板印象，提升雇主重視銀髮人才之價值，進而充實銀髮勞動力市場。

## **肆、結語**

藉著中央政府落實《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與相關子法的推動，輔以地方政府辦理各項計畫、活動及服務，希冀能有效提升中高齡者勞動參與，促進高齡者再就業，使企業願意投入資源於世代合作與經驗傳承中，營造宜蘭縣友善中高齡者及高齡者職場氛圍。

## **伍、參考資料**

1. 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2. 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3. 勞動部新聞稿，《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配套子法，將與母法於 12 月 4 日同步施行。